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博汇纸业

股票代码：6009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北仑区宏源路 126 号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博汇纸业	指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66
收购方	指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金光纸业	指	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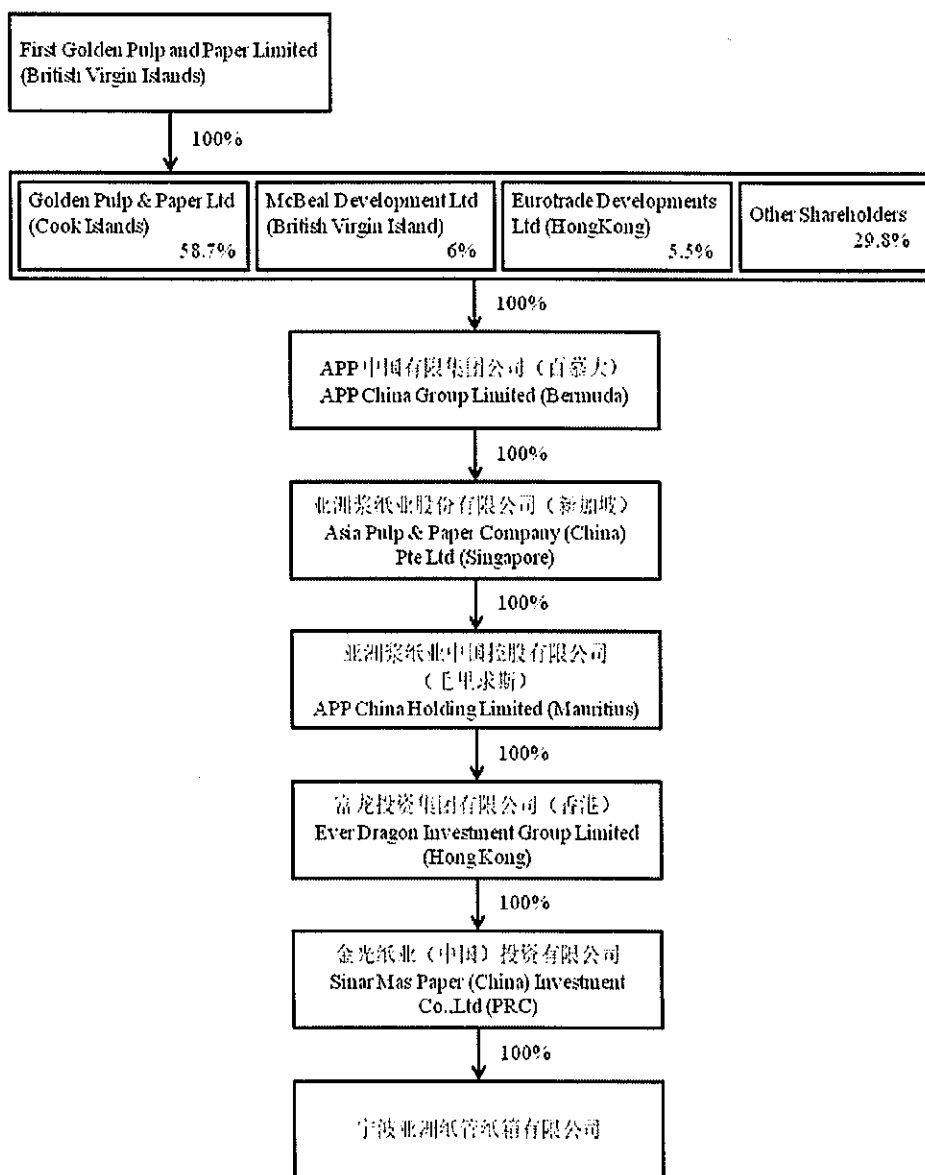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宁波市北仑区宏源路 126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新林
注册资本	3978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6102763972
经营范围	纸管、纸箱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浆纸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成立日期	1996 年 03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1996 年 03 月 26 日至 2046 年 03 月 25 日止

2、主要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9780	100%
	合计	39780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具体股权结构即控股关联关系如下：

黄志源先生及其家族成员于境外设立信托，系该信托的委托人并且为该信托的最终受益人。该信托的受托人为第三方管理机构 Best Reliance Management(L) Berhad，该机构依照委托人在信托文件中确定的宗旨和原则依法由其管理、使用及处置信托财产，基于信托财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属于信托的最终受益人，即黄志源先生及其家族成员。First Golden Pulp & Paper Limited 及其下属公司属于该信托财产的组成部分，黄志源先生经该信托受托人任命，管理 First Golden Pulp & Paper Limited 及其下属公司并控制该公司的 100%投票权。

First Golden Pulp & Paper Limited 持有 Golden Pulp & Paper Limited 100% 股权；Golden Pulp & Paper Limited 持有 APP 中国集团有限公司（百慕大）58.7% 股权，为单一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

APP 中国集团有限公司（百慕大）持有亚洲浆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100% 股权；亚洲浆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持有亚洲纸浆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毛里求斯）100% 股权；亚洲纸浆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毛里求斯）持有富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100% 股权；富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持有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基于上述控制关系，黄志源先生及其家族成员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有其他国家居留权
徐新林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潘荣富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台湾	中国	否
翟京丽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宋建平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乐祥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于洋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看好中国经济的长期发展，认为造纸行业的未来可期，拟通过本次权益变动成为上市公司的投资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情况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6,842,226 股，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0%（具体比例为 5.000000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20 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上市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达到 66,842,22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00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交易方式	买卖方向	成交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2019 年 5 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15,046,668	3.45 - 4.05	1.126%
2019 年 5 月	集中竞价交易	卖出	9,912,200	3.51 - 3.75	0.741%
2019 年 6 月	大宗交易	买入	50,522,058	3.74	3.779%
2019 年 6 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11,185,700	3.35 - 3.46	0.837%

在取得上述股份过程中，大宗交易转让方为自然人黄强、虞衡，黄强为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志源之子，虞衡为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志源其子女配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上述双方其与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

根据金光纸业投资决策，由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合并持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两位一致行动自然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行为，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黄强：

时间	交易方式	买卖方向	成交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2019年4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13,230,670	3.64 - 3.85	0.990%
2019年6月	大宗交易	卖出	13,230,670	3.74	0.990%

虞衡：

时间	交易方式	买卖方向	成交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2019年4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43,392,088	3.74 - 4.44	3.246%
2019年4月	集中竞价交易	卖出	6,100,700	3.84 - 4.33	0.456%
2019年6月	大宗交易	卖出	37,291,388	3.74	2.79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其他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新林

2019 年 6 月 20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
股票简称	博汇纸业	股票代码	6009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宁波市北仑区宏源路12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持股数量: 66,842,226股 持股比例: 5.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新林

2019 年 6 月 20 日